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 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7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前期收到独立董事陈丽红女士的辞职报告，陈丽红女士因高校兼职管理的相关要求以及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务，陈丽红女士辞职后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人数、构成不符合规定，且欠缺担任召集人的会计专业人士。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于增彪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其任期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增彪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履职所需的任职资格、学历背景、从业经验等，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于增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5 日

附件：于增彪先生简历

于增彪先生，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荣退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经济（会计）学博士。曾任清华大学教授、博导，河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院长。现兼任中国成本研究会副会长，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603737.SH）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688586.SH）的独立董事。

于增彪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增彪先生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所列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